

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
电线路迁改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编制日期：二零二五年七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1.1	第一次信息公开日期.....	2
2.1.2	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	2
2.2	公开方式.....	3
2.2.1	网络.....	3
2.2.2	其他.....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1.1	征求意见稿公开日期.....	6
3.1.2	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	6
3.2	公示方式.....	7
3.2.1	网络.....	7
3.2.2	报纸.....	8
3.2.3	现场张贴.....	11
3.2.4	其他.....	12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的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4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4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4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5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5
6.2	公开方式.....	15
6.2.1	网络.....	15
6.2.2	其他.....	16
7	其他	17
7.1	存档备查情况.....	17
7.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17
	诚信承诺	18

1 概述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我单位”）在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组织开展了本工程的公众参与工作。

2024年10月10日，我单位委托环评单位广州乐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024年10月12日，我单位在工程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上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网站链接为：<https://www.yanshougs.com/content/90023.html>）。

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于2025年6月19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信息公示）（网站链接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619rgxT1>）；分别于2025年6月19日、6月20日在《新快报》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信息公示）；同时于2025年6月19日在工程沿线村委会等处通过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期限均不少于10个工作日。

在本工程向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我单位于2025年7月4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综上，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各阶段信息公示，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之相关规定。

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我单位设有专人负责受理公众意见反馈，至截止时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任何意见和建议。

2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1.1 第一次信息公开日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并签订委托书后7个工作日内，开展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024年10月12日，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2.1.2 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

本工程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见下表。

表 2.1-1 本工程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2024年10月12日）

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第一次公示）

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由广州乐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工程基本情况、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等予以公示，征求公众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

建设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

建设内容：新建500kV鳌狮甲乙双回共塔线路长约1.61km，导线每相均采用4×JL/LB20A-720/50铝包钢芯铝绞线，新建5基双回路杆塔。拆除原有500kV鳌狮甲乙双回路线路及5基塔双回路杆塔。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您是否支持本工程的建设，并简述理由；
- （2）您对本工程可能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的意见；
- （3）您对本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联系人：欧阳工

联系电话：18688865374

电子邮箱：57003029@qq.com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广州乐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叶工

联系电话：020-36298507

电子邮箱：514962378@qq.com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社会各界对本工程如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可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通过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提供的邮箱提交公众意见表。若需了解更加详细的信息，可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联系人获取。

建设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2024年10月12日

本工程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和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单位于2024年10月12日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上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网站链接为：<https://www.yanshougs.com/content/90023.html>。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2-1。



图 2.2-1 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截图（2024 年 10 月 12 日）

本工程选择公示的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公示期内一

直处于公开状态，公示时间为确定环评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网络平台公示选择的网站和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的要求。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截至征求意见截止日期，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征求意见稿公开日期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通过网络平台公开的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9 日；报纸公开的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9 日和 6 月 20 日；现场张贴公示的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19 日。公示期限均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3.1.2 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

本工程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见下表。

表 3.1-1 本工程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

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

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该工程影响评价工作由广州乐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B_ama183n5I83-E-fYQ3Q；提取码：sx58。

2、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与环评单位联系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包括项目周边的地方职能部门、公众团体和当地民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对本项目有环境影响方面的相关意见，可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意见表格通过以下网址下载：

<http://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四、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联系人：欧阳工

联系电话：18688865374

电子邮箱：57003029@qq.com

环评单位名称：广州乐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叶工

联系电话：020-36298507

电子邮箱：51496237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途径以及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按照环评公参相关规定本次公示及意见收集起止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在此期间，公众可通过邮寄信函或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至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及时反馈。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建设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2025 年 6 月 19 日

本工程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上进行了本工程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链接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619rgxT1>。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2-1。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下载公示证明

删除

[广东] 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

环保小何 发表于 2025-06-19 11:44

88 0 0 0

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由广州乐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B_ama183n5I83-E-fYQ3Q；提取码：sx58。

2、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与环评单位联系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包括项目周边的地方职能部门、公众团体和当地民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对本项目有环境影响方面的相关意见，可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意见表格通过以下网址下载：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四、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联系人：欧阳工

联系电话：18688865374

电子邮箱：57003029@qq.com

环评单位名称：广州乐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叶工

联系电话：020-36298507

电子邮箱：51496237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途径以及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按照环评公参相关规定本次公示及意见收集起止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在此期间，公众可通过邮寄信函或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至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及时反馈。鼓励采用实名制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建设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2025年6月19日



环保小何

1/50

1 0 100
主题 回复 云贝

项目名称	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
项目位置	广东-广州-南沙区
公示状态	公示结束
公示有效期	2025.06.19 - 2025.07.03

周边公示 [2536] 广东-广州-南沙区 收起

- [公示中] 广州市浩顺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全本公示
- [公示结束] 广州奥为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
- [公示结束] 建滔（广州）电子材料制造有限公司新增研发中心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公示
- [公示结束] 芬尼科技热泵配套零部件项目环评报告公示
- [公示结束]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报批前公示

下一页 第 1 页

图 3.2-1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本工程网络公示平台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公示期内一直处于公开状态，且持续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选择的网络平台 and 公示时间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3.2.2 报纸

我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和 6 月 20 日分两次在《新快报》上进行了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且在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 2 次。报纸公示见图 3.2-2 和图 3.2-3。

报纸媒体选择及见报次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

3.2.3 现场张贴

我单位于2024年6月19日在工程线路沿线村委会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现场张贴公示的照片见图3.2-4。



大岗镇放马村委会

大岗镇维毓村委会



大岗镇鸭利村委会

图 3.2-4 现场张贴公示

本工程张贴公示的地点为工程线路沿线村委会公众易于看到的场所，公示期内一直处于公开状态。现场张贴公示的时间和地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查阅场所设置在建设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和环评单位广州乐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具体的查阅地址如下：

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27 号 联系电话：18688865374；

广州乐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和平路 1 号 19 号仓 101 联系电话：020-36298507。

截止公众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有公众前往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的情况

截至征求意见稿的公众反馈截止日期，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工程在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工程在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工程在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相关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本工程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我单位于2025年7月4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报批前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的相关规定，公开内容中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我单位于2025年7月4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示链接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0704e3jBi>。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6.1-1。



图 6.1-1 环境影响评价书报批前全本公示截图

本工程报批前公开方式选择公示的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公共媒体网站。因此本工程报批前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

6.2.2 其他

无。

7 其他

7.1 存档备查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已由我单位进行存档。

7.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广中江高速（狮子洋通道衔接段）项目输电线路迁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承诺时间：2025年7月4日

